

臺中市政府社會局113年度受理學生暑期社會工作實習計畫

- 一、緣由：為配合各大專院校社會工作相關系所實務教學所需，提供實務經驗傳承機會，以提升學生社會工作實務經驗及專業技能，結合理論與實務工作，特訂定本計畫。
- 二、目的：協助各大專院校社會工作相關系所，培植日後社會工作專業人才，以促進社會工作教育發展。
- 三、申請資格：國內外公私立大專院校社會工作相關科系之大學部、研究所、學位學程、學分班學生。
- 四、實習類別：暑期實習。
- 五、實習期間：自113年7月1日（星期一）至同年8月23日（星期五）止，實習週數、總時數以8週，計320小時為原則，或以各校實習時數相關規定辦理。如遇天然災害致未上班，則不列計實習時數，須另補實習時數。
- 六、實習費用及保險：
 - （一）不收實習費用，有關實習辦理相關活動所需物品，得由本局負擔。
 - （二）實習期間之膳宿、交通（含外勤）由學生自理。
 - （三）由學校負責實習學生之平安保險與意外險投保，本局不負擔保險費用。
- 七、申請期限及方式：
 - （一）自本計畫公告日起至113年1月31日（星期三）止，以郵戳為憑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 - （二）由學校函文至本局申請，不受理個人自行申請；受文者臺中市政府社會局（社會工作科）。
- 八、申請文件：申請學生履歷資料表、自傳、實習計畫書、歷年成績單及學校實習規章。
- 九、審查方式：本局於收件截止後進行書面審查，得視需要進行面談審查，審查結果統一函知各申請實習學校。
- 十、實習業務窗口：社會工作科陳品元社工師，聯絡電話：04-22289111分機377517。

十一、113年預計受理26名學生實習申請，實習單位、名額、內容及配合事項如下：

(一) 業務科實習：

業務科	名額	實習內容	配合事項	實習督導/ 聯繫電話	實習單位 地址
婦女福利及性別平等科	2	1. 學習與協辦婦女權益及性別平等相關業務。 2. 學習與協辦婦女福利及新住民福利相關業務。 3. 行政工作（櫃臺輪值、接聽電話、工作研討等）。 4. 拜訪婦女團體、連結資源。 5. 臨時交辦事宜。	1. 積極主動的學習態度。 2. 自行負擔拜訪社區團體或交通之自備交通工具。 3. 經過書面審查或面談。	陳俞安約用人員 04-22289111 分機37608	臺中市北區民權路400號4樓(英才婦幼館)
				謝毓芯/聘用社工員 04-26762655 分機101	臺中市大甲區水源路169號(大甲婦女館)
兒少福利科	2	1. 方案活動：配合活動規劃及參與活動帶領。 2. 行政工作（櫃臺輪值、接聽電話、工作研討等）。 3. 拜訪連結資源。 4. 臨時交辦事宜。	1. 積極主動的學習態度。 2. 可臺語對話。 3. 自行負擔訪視個案之交通費或自備交通工具。 4. 經過書面審查及面談。	吳肇庭/聘用社工督導員 04-22289111 分機37509	臺中市大里區新光路32號(兒童青少年福利服務中心)
				洪伶欣/社會工作師 04-22289111 分機37506	臺中市沙鹿區福幼街8號(兒童福利服務中心)
長青福利科	2	1. 社區照顧關懷據點、日間托老服務以及老人活動方案規劃及活動帶領。 2. 臨時交辦事宜。	1. 積極主動的學習態度。 2. 可臺語對話。 3. 經書面審查及面談。 4. 會駕駛汽車或機車並自備交通工具。	郭元宏/社會工作師 04-22289111 分機:37434	豐原區長青元氣學堂(臺中市豐原區西安街71號)
				李明錡/聘用社工員 04-22289111 分機:37455	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99號惠中樓3樓
社會救助科	2	1. 社會救助相關業務：(中)低收入戶申復案件審查等。 2. 方案活動：配合活動規劃及參與活動帶領。 3. 行政工作（資料蒐集、彙整及建檔、接聽電話、臨櫃諮詢等）。 4. 社會救助科相關業務其他臨時交辦事宜。 5. 臨時交辦事宜。	1. 積極主動的學習態度。 2. 可臺語對話。 3. 自行負擔訪視個案之交通費或自備交通工具。 4. 經過書面審查及面談。	黃馨儀/聘用社工員 04-22289111 分機37233	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99號惠中樓10樓

業務科	名額	實習內容	配合事項	實習督導/ 聯繫電話	實習單位 地址
人民團體科	2	1. 人民團體、社區工作與志願服務業務觀摩與實習。 2. 行政工作（櫃臺輪值、接聽電話、資料蒐集及彙整等）。 3. 走訪社團或社區。 4. 協助活動辦理。 5. 臨時交辦事宜。	1. 積極主動的學習態度。 2. 可臺語對話。 3. 自行負擔訪視社區之交通費或自備交通工具。 4. 經過書面審查或面談。	陳可欣/社會工作師 04-22289111 分機37807	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99號惠中樓2樓
				劉明惠/社會工作師 04-22289111 分機37844	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99號惠中樓2樓
身心障礙福利科	1	1. 個案工作：訪視各類型個案（社工陪同訪視及自行訪視）。 2. 行政工作（櫃臺輪值、接聽電話、工作研討等）。 3. 拜訪連結資源。 4. 擺攤宣導與相關活動參與。 5. 臨時交辦事宜。	1. 擬實習計畫，並接受實習各項有利活動的排。 2. 按時繳交實習報告、工作報告。 3. 秉著虛心學習、積極主動的學習態度。 4. 遵守社會工作守則倫理及業務機密。 5. 不遲到早退，因故無法出席，務必事先聯絡實習督導或機構人員，無故遲到早退者，當週實習成績一律不予計分。 6. 因實習期間須配合社工外訪，自行負擔之交通費或自備交通工具。 7. 實習期間應嚴守實習機構各項規定，未經實習機構同意，不得代表機構對外發表言論。	鄭絢菱/約聘社工員 04-24752616	臺中市南屯區東興路一段450號2樓
	1	1. 了解臺中市身心障礙者生涯轉銜通報中心相關業務執行。 2. 實習參與及學習個案與家庭服務及評估等工作（社工陪同訪視）。 3. 實習參與及學習臺中市特教通報網執行方式並實地電話訪談。 4. 協助接聽民眾來電、登打轉銜通報系統資料。 5. 臨時交辦事宜。		徐宜琬/社會工作師 04-22289111 分機37327	臺中市潭子區中山路二段241巷7號3樓

(二) 社會工作科(家庭福利服務中心)實習：

中心別	名額	實習內容	配合事項	實習督導/ 聯繫電話	實習單位 地址	
社會工作科(各區家庭福利服務中心)	西屯	1	1. 個案工作：訪視各類型個案(社工陪同訪視及自行訪視)。 2. 方案活動：配合活動規劃及參與活動帶領。 3. 行政工作(櫃臺輪值、接聽電話、工作研討等)。 4. 臨時交辦事宜。	1. 積極主動的學習態度。 2. 可為他人提供諮詢。 3. 自行負擔訪查交通費或自備交通工具。 4. 經書面審查或面談。	賴雅雯高級社工師 04-22512939 分機605	臺中市西屯區市政北二路386號6樓
	西區	1			巫宜昌高級社工師 04-23755055 分機103	臺中市西區五權五街285號2樓
	北屯	1			柯明君高級社工師 04-24372339 分機601	臺中市北屯區早溪西路三段260號3樓
	豐原	1			林曉菁高級社工師 04-25266811 分機202	臺中市豐原區市政路2號2樓
	沙鹿	1			陳幸儀高級社工師 04-26351988 分機10	臺中市沙鹿區福幼街8號3樓
	大甲	1			劉小菁高級社工師 04-26803385分機	臺中市大甲區水源路169號2樓
	石岡	1			崔俊傑聘用社工督導員 04-25826369 分機21	臺中市石岡區豐勢路134號2樓
	東區	1			劉淑娟高級社工師 04-22220289 分機201	臺中市東區台中路99號
	北區	1			邱冠鳴社工師 04-23755055 分機201	臺中市北區民權路400號4樓
	南屯	1			張素梅高級社工師 04-23808825 分機201	臺中市南屯區南屯路2段407號5樓
	大雅	1			黃秀媛高級社工師 04-25661900 分機101	臺中市大雅區雅環路二段301號3樓
	烏日	1			廖淑娟高級社工師 04-23362033 分機11	臺中市烏日區長樂街141號3樓
	大里	1			張育慈高級社工師 04-22702595 分機11	臺中市大里區甲興路100號4樓
太平	1	張淑鈴高級社工師 04-22757419 分機200	臺中市太平區興隆路一段91號4樓			

十二、本計畫奉核後辦理，修正時亦同